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封八)
(二) 公司自身风险
1.汇率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及经营使用外币结算(主要为美元结算),相当数量的运营资产以外币计价,从长期来看,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可能对本集团的资产价值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制、管理及追踪有关集装箱、货物订舱及其他客户的数量及资料的能力,进而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控股股东控制风险。中海海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A股发行后,其仍持有本公司约47.89%的股权,并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而中海海运的利益可能与部分或全部其他股东利益不一致。

行海领域所属的法律和国际公约的约束。近年来,随着人们环境意识的增强,各国对环境问题的日益重视,普遍加强了环境监管,并可能通过更加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这对本集团可能会产生不利影响。
4.税收政策风险。将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将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25%,并对应纳税所得额、税收优惠等方面做出了新规定,如国家对所得税征收政策发生较大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若政府征收“燃油税”政策这一政策适用于航运业,本集团总体经营成本可能有所增加。

Table with columns: 公司名称, 简称,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万元),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审计机构, 财务数据(2007/06/30), 审计机构. Rows include various subsidiaries like 中海集装箱运输厦门有限公司, 中海集装箱运输深圳有限公司, etc.

证券代码:600240 证券简称:华业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07-25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发行数量:8,000万股
发行价格:13.00元/股
募集资金净额:101,727,500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月). Lists subscribers like 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浙江星火投资有限公司, etc.

3.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禁售期自2007年11月28日开始计算,除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业发展”)认购的股票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07年11月28日外,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08年11月28日。
4.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重要声明
本公告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全文),该报告书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月), 上市流通日. Lists subscribers like 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浙江星火投资有限公司, etc.

公司控股股东华业发展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其他7名投资者均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除华业发展认购的股票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0年11月28日外,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08年11月28日。
(二) 发行对象情况
1.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外商独资企业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深纺大厦20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46,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ZHOU WEN HUAN(周文煊)
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认购数量:1,000万股
限售期:36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11月28日
限售期:36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11月28日
持有发行人99,992,766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25.71%,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2006年11月8日,公司与华业发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人民币904.64万元拟受让华业发展持有深圳市华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业公司”)91.25%的股权,以此获得深圳市华业玫瑰项目的开发权;在本次发行中,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除此以外,华业发展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6.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唐宇洋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或委托保险资金管理业务;与保险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认购数量:1,500万股
限售期: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11月28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7.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融资;咨询服务。
认购数量:1,000万股
限售期: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11月28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8.深圳市久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福雅苑A栋510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小琳
经营范围:企业投资决策、企业形象设计、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业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认购数量:400万股
限售期: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11月28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9.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浦东新区浦东南路360号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成明
经营范围: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1,000万股
限售期: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11月28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1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注册资本:213,573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晖
经营范围:证券的承销和上市推荐;证券自营;代理证券买卖业务;代理证券还本付息和红利;支付;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管理公司;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100万股
限售期:12个月,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11月28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无
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除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外,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公司无重大交易,亦无其他未来交易安排。

Table with columns: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Shows shareholding changes for various categories like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法人持有股份, etc.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06年12月31日(基准日)公司的净资产为72,383.9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合并报表)47.14%。按照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1,737.50万元,以2006年12月31日的静态数据计算,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为174,120.20万元,资产负债率增长140.65%,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为27.18%,下降了19.96个百分点。
2.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发行后,原控股股东华业发展持有公司股票的比例由25.71%下降到23.25%,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发生变化。通过本次发行,公司的股权结构中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的提高,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更加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后续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以下两个项目:收购深圳市华盛业投资有限公司91.25%股权并投资开发深圳华业玫瑰项目;投资开发长春华业玫瑰项目。
本次发行后公司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的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房地产开发收入比重增加,但应收账款比重下降,而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均具有较好的投资回报率,从中长期来看,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陆续投产而相应增长,募集资金投入也使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实力进一步壮大,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形成竞争优势,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核心竞争力。
4.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1.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姜念林、吴宏伟
项目负责人:姜念林
其他经办人:杨建伟、郭熙敏
联系电话:010-66215566
传真:010-66211974
2.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号西苑饭店5号楼2层
负责人:朱玉松
经办律师:姜山涛、张宇
联系电话:010-83831802/03/04 转 866
传真:010-83831869
3.审计和验资机构
名称: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楼
负责人:郭建辉
经办注册会计师:郭建辉、刘耀辉
联系电话:0755-82900960
传真:0755-82900965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的书面证明;
3.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全部发行申报材料。
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本公司证券部查阅。
特此公告